反统方系统项目参数

说明：本**章中“★”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应全部满足，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符号的条款为本项目的重要参数条款，未标识符号的条款为一般参数条款。**

# 采购清单及项目预算

（一）最高限价：5万元。

（二）采购货物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反统方系统 | 套 | 1 |  |

# 项目背景

按照《关于加强医疗卫生机构统方管理的规定》的要求，建设反统方系统，在不影响HIS系统、PACS系统、EMR系统等应用系统正常使用的前提下，有效防止医院中个人或部门为他人非法提供医生或部门一定时期内临床药品、耗材用量信息，避免违反《卫生部八项行业纪律》。

# 技术要求

## 系统部署

1. ★系统可采用集群部署，并支持旁路部署模式。

## 审计分析

1. ★支持对Cache、IRIS、Oracle、MySQL、SQL Server、Sqlmanager、oceanbase、UXDB、greeplumdb、MongoDB、PostgreSQL、达梦、人大金仓（Kingbase）、南大通用(GBase）、高斯（GaussDB）等数据库的审计分析，包括当前在用版本和质保期内的升级版本。（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不提供承诺书或承诺不满足条件视为无效投标）
2. ★监控对象同时包括HIS、LIS、PACS、HRP、EMR、合理用药、处方点评等与药品、耗材相关的系统，应覆盖系统使用到的所有端口，以及当前在用版本和质保期内的升级版本。对监控对象的性能影响不能超过10%。（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不提供承诺书或承诺不满足条件视为无效投标）
3. ★支持统计事件告警，一旦出现违规统方事件，可多维度定位事件状态以及按照告警级别进行告警，能准确描述何人、何时、何地、以何种方式进行违规统方，并提供操作事件关联追踪与证据还原，经人工研判后不属于违规统方事件的告警可移除告警。
4. ▲具有完善的自身审计功能，包括数据库攻击、拖库、违规访问、磁盘预警、用户登录，以及各种操作，都需要有详细记录，对于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事件需提供实时报警功能。
5. ▲提供不同角色的管理能力，尤其是纪检部门专用账号，应独立于数据库审计，专门实现统方行为的监控、查询、统计等功能，对所有统方行为进行监控，并提供统方事件审计能力。
6. 支持告警知识库的管理，包括请求响应数据中的关键字、请求响应的时间、返回数据量、数据库操作语句敏感字段等。
7. 可以对统方事件进行预管理，对于经过审批的正常统方业务，不应进行告警。
8. 支持报表报告定制功能，包括日报、周报、月报、年报等形式，并能以pdf、excel、word等格式进行输出，以及自动发送到指定用户信箱。
9. ★供应商须承担与相关系统的对接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系统改造或对接费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不提供承诺书或承诺不满足条件视为无效投标）

## 安全建设

1. ★供应商所供产品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至少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医疗卫生机构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要点》《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管理办法》《网络暴力信息治理规定》《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用户账号信息管理规定》《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2. 供应商应深入了解采购人的真实需求和期望，确保需求理解的准确，避免误解和预期不一致。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应编写详细、清晰的需求文档，内容包含功能、性能、原型图等各方面要求，为研发团队提供明确的工作指导。
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安全因素，在确保供应链安全的基础上，使用满足要求的密码算法，采用多层次的安全防护体系，包括网络安全防护（如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VPN 等）、数据安全防护（如数据加密、访问控制、数据备份与恢复等）、应用安全防护（如身份认证、权限管理、漏洞扫描等）等；同时，在满足三权分立原则的前提下，系统角色设计应覆盖厂商运维角色、院内信息化工程师运维角色、业务管理部门管理角色、终端用户使用角色、日志审计角色等。确保软件系统在运行过程中能够抵御各种安全威胁，保护医院业务数据的安全性和保密性。同时，合理设置系统参数，如关闭不必要的服务和端口、限制远程访问权限、配置满足要求的密码策略与认证方式等，减少系统的攻击面。（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不提供承诺书或承诺不满足条件视为无效投标）
4. 供应商应合理规划资源配置方案，基于业务场景和业务规模等，构建资源配置模型，估算操作系统、CPU、内存、存储、带宽、数据库、中间件等资源，确保相关配置的合理、持续。
5. ▲供应商应对产品进行充分测试验证，按照招标要求、合同要求等内容，梳理产品功能是否覆盖用户需求，编写测试方案，并开展功能、性能、安全等内容的测试，使用频率较高的交互页面须在界面美观协调的基础上满足弹框不超过三层、同一类型业务跳转不超过五次。不同系统之间交互接口的稳定性不低于百分之九十九。与此同时，应形成完备的用户手册，应包括功能模块手册、典型业务场景手册。
6. ★供应商应在系统上线前提交系统完备的系统部署图、核心业务交互图，配合院方开展安全相关的测试，在满足包括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安全等安全要求后开展试运行，跟踪并及时解决试点过程中各个环节发现的问题，持续优先产品功性能。同时，面向临床科室、业务主管科室、系统运维科室等开展针对性的培训、推广。
7. ★协助采购人开展攻防演练、等保测评、密评密改、数据分级分类、供应链检测等，并在72小时内完成中高风险的缺陷处理，至少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漏洞修复、系统补丁更新。
8. 至少将系统中所有的管理员账号、数据库口令账号、系统部署图、系统吞度量、统计数据以安全的方式告知采购人，并在密码发生变更时同步给采购人。
9. 严格控制并采取必要措施对采购人在用系统中所有运行日志、业务数据、系统源代码及其他专有信息、内部管理和其他商业秘密及资料、其他敏感信息等进行保密，不得在未经采购人审批同意下篡改日志、拷贝数据、对外传播等，并定期对系统日志、操作日志进行审计与分析。
10. ★日常用户咨询与技术支撑，对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业务问题进行解答和技术支持，包括现场服务、7\*24小时线上或者电话服务，并在必要时提供培训。
11. ▲建立完善的用户反馈机制，并集中管理和体系化分析所有用户反馈的各类问题或意见。出现问题，需要针对具体的问题进行编制操作手册，至少包括反馈频次超过3次的问题、近期更新的模块、新上线的业务，在必要时编制培训材料并进行培训。

## 项目验收

1. ★达到验收条件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发起验收申请，并提交必要的交付物（均应具有签字盖章信息），相关文档包括需求分析、概要设计、安全设计、测试报告、使用手册（应包含功能模块与核心业务）、功能完成情况分析报告（需与招标和合同要求进行一一对照）、实施过程中的优化记录、采购人要求的与项目相关的其他文档。如因客观原因导致项目延期，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延期申请，否则，院方有权进行追责。（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不提供承诺书或承诺不满足条件视为无效投标）

# ★商务要求

1.软件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提供1年的技术维护服务，以确保该项目软件模块正常运行以及软件版本为最新版本，费用由供应商承担；硬件质保期：验收合格后提供3年整机质保，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运维服务：质保期内维修、维护费由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外提供有偿维修服务，免收上门服务费，终身维护和技术支持。

3.响应时间：质保期内，中标人至少提供1名工程师提供 7×24小时及时响应服务，接到采购人电话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到达现场，4 小时内修复正常且不影响采购人工作。

4.质量要求：按照国家规定、招标文件或中标人投标文件执行。

5.付款方式：分二次支付，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1）第一次支付（合同金额的30%）：合同签订生效后60日内支付；

（2）第二次支付（合同总额的70%）：项目在全院上线并验收合格后60日内支付。

6.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10%，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前收取。服务期结束后60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合同期内，供应商存在任何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7.项目完成时间：在医院协调好相关业务厂商接口开发的前提下，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项目须在全院上线并验收合格。

8. 项目建设地点：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9.知识产权：项目系统的版权属于采购人所有，包括本项目所产生的发明、发现、可运行系统、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数据等，采购人对其享有永久使用权、复制权和修改权。项目系统的专利申请权、专利权、技术秘密的所有权、使用权、转让权等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所有预装和为本项目安装的软件为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版权或使用权的正版软件且无质量瑕疵，并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 评分实施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 | 30分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
| **2** | 技术参数 | 40分 | 完全符合采购文件“技术、服务要求”的要求没有负偏离得该项满分。带“★”的条款为实质性参数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1）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一般技术参数条款指未标注 “▲”或“★”的条款） 一般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20分。（2）“▲”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 “▲”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 “▲”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20分。注：1.针对参数条款的响应，如果采购文件“技术、服务要求”中参数条款对支撑材料有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参数条款将不得分。2.带“▲”的条款以所在位置包含的章节或者段落的为一条。3.一般参数以条款最后一个序号层级进行计数（例如：“（一）”“1”“（1）”则“（1）”为计数条款。 |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18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包含：①实施标准；②进度计划安排；③人员安排；④故障应急响应；⑤项目风险与应对措施；⑥项目整体管理；以上6项完全满足得18分，每缺少1项扣3分；每有1处内容响应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注：错误或缺陷是指：①本项目提供的方案中引用法律、规范、标准存在失效或错误；②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③仅有框架或标题未作出进一步描述；④复制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任意一种情形。 |  |
| **4** | 企业实力 | 4分 | 1.投标人已取得“反统方系统或防统方”著作权得4分。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5** | 履约能力 | 8分 |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的本产品系统项目案例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8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  |